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0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参与表决9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新科”)因业务开展需要,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45天,及临时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7,000万元,账期45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1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新科”)
- 担保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17,000万元。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156,746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因业务开展需要,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45天,及临时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7,000万元,账期45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熊剑峰,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正街49号(谢家湾正街65号万象城项目)华润大厦第33层第8号,注册资本:10,000万元。2017年1月13日成立,重庆新科主要业务为从事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与服务业务。截止 2017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92,790.83万元,总负债80,299.3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80,299.34万元,流动资金贷款0万元,净资产12,491.50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7,652.06万元,营业利润2,760.43万元,净利润2,339.35万元。截止2018 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03,611.36万元,总负债89,207.5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89,207.54万元,流动资金贷款3,000.00万元,净资产14,403.83万元;2018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80,249.31万元,营业利润2,333.64万元,净利润1,940.04万元。

三、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受益人: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

被担保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17,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担保人愿意担保:当被担保人不论何种原因不能履行按期偿还欠款及支付有关费用等义务时,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人在此声明和保证:

1.担保人承诺担保协议签订后任何改变担保人本身性质、地位的事件、事项发生或有可能发生时,担保人保证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担保人在收到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出具的要求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的付款通知书后,不论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向被担保人追索,保证按付款通知书规定的付款日、付款金额主动、一次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付清全部应付款项。

3.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与被担保人就双方签署的合同进行任何修改、补充、删除或被担保人与其它主体签订的任何合同不影响本担保函的有效性。

4.如被担保人发生包括但不限于破产、重组或与其它公司合并,或更改名称等类似情况出现,并不解除担保人在此担保书下的责任。

5.担保人的继承人(包括因改组合并而继承)将受本担保书的约束,并继续承担本担保项下的责任。未得到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事先书面同意,担保人不得转让到期担保义务。

6.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之继承人(包括因收购改组合并而继承)相应继承本担保协议之权利。

7.本担保书是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担保人与任何其它方面签订的任何合同(协议或契约)均不影响本担保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

8.本担保书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数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31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00%;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6%。公司及子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为2,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77%。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2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0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0月15日

至2018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佳都科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0)、《佳都科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

2、特别决议议案: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8	佳都科技	2018/10/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六、会议登记方法

公司A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下:

(一)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2日09:00-12:00,13:30-17:30。

(二)登记地点:公司战略管理中心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10月12日17:30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七、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人:王文捷

(三)联系电话:020-85550260 传真:020-85577907

(四)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

(五)邮政编码:510653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3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中新融拓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0日披露股东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新融拓”)、减持股份计划,中新融拓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1,287,280股,占公司原总股本的0.6979%。上述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截止目前,中新融拓减持计划时间已满,中新融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290,000股,达到减持计划的股份数量的64.586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股东: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1,287,280	0.6979%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052,080股 大宗交易取得:9,235,2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290,000	0.4503%	2018/4/2 ~ 2018/9/29	集中竞价交易	9.7-10.64	75,244,556	未完成:3,997,280股	3,997,280	0.246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实际减持数量比计划数量少3,997,280股,差异原因为因市场情况及中新融拓自身资金需求。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9/29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4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9月4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61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后,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研究和分析,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并于2018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股票代码:600111 股票简称:北方稀土
债券代码:143039 债券简称:17北方01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简称:17北方02 编号:(临)2018—039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内蒙古地区上市公司2018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基本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信息,增进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公司定于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15:30~17:30参加由内蒙古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内蒙古地区上市公司2018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互动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18-033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8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 2018年 10月 11日(星期四)下午 15:30-17:30 点参加内蒙古证监局举办的 2018 年度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 (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财务总监侯文瑞,公司董事会秘书常德明及相关工作人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18—028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工商登记信息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经公司登记管理部门核准,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西亿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变更公司名称,具体如下:

原公司名称“广西亿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西两面针亿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已取得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742063000M

企业名称:广西两面针亿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柳州市东环路282号

法定代表人:莫善军

注册资本:玖仟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2年08月3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原料药、片剂、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糖浆剂、口服液溶液剂、软膏剂、乳膏剂(含激素类)、精神药品(第二类)、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销售,进口贸易业务;牙膏(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发用化妆品、香皂、膏霜、香水类、牙刷、旅游用品、家用卫生用品、包装用品、日用化学品、洗涤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71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公司经营发展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公司定于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下午15:30-17:30点举行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德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云泉、证券法律事务部部长孙卫荣、财务中心副主任王永平。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8临-06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道藩先生和陆巧秀女士的通知,获悉:

林道藩先生将其于2018年8月6日质押给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的3,50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9月27日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陆巧秀女士将其于2017年9月11日质押给天津诺德投资有限公司的3,24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注:因公司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实施后,解除质押数量由3,240,000股相应变更为4,536,000股);将其于2018年7月26日质押给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的6,500,000 股股份解除质押。上述股份合计11,036,000股已于2018年9月27日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2018年9月27日,林道藩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7,880,000股质押予天津诺德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8年9月27日起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该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30%,相关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林道藩先生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36,34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4%;本次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10,68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9.39%,占公司总股本的8.53%。

陆巧秀女士其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28,7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96%;本次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占公司总股本的0%。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18—097
债券代码:122302 债券简称:13天房债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披露“13天房债”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发行了“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简称“13天房债”),本期债券由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房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公司于日前接悉“13天房债”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关于延迟披露‘13天房债’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该公告表示,“天房集团已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2017年度审计报告,根据《证券市场资信评级机构评级业务实施细则(试行)》,大公应于2018年9月30日前完成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并对外公告。但因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天房发展发布《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天房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的公告》称,天房集团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布的混改增资扩股项目,目前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资者基本形成初步共识,为进一步推动混改工作的进行,现需要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资者进一步洽谈,待进一步形成意向后将及时进行披露。鉴于本次混改方案如实施完成,天房集团股权结构将发生重大变化,故大公将相应延迟披露‘13天房债’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大公将在天房集团混改工作情况进一步披露后,根据天房发展及天房集团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及时完成‘13天房债’跟踪评级报告,并对外发布。”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5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21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10月22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董事会提名胡建平先生、陈芳女士、余晓亮先生、胡玉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10月22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董事会提名张淼洪先生、潘惠强先生、潘增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拟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6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21日以邮件方式告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华锋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2018年10月22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监事会提名罗扬先生、杨空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7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10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建平先生、陈芳女士、胡玉彪先生、余晓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 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淼洪先生、潘惠强先生、潘增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潘增详先生暂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9月28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建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国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杭州博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1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董事长;2011年5月至今任杭州小巷酒业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兼任公司总经理;现兼任政协杭州市滨江区委员会常委、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理事、浙江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浙江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浙江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2、余晓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主策划;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胡玉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天律软件公司用户界面开发工程师,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程序员、首席技术官、监事、董事等职务。201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4、陈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杭州恒大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纳兼团支部书记,杭州下城区地方税务局环北税务所税收代征员,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纳、会计;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主管。201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淼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浙江大学附属邵逸夫医院总会计师等职;2010年6月退休。现任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潘惠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于杭州联合银行西湖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春支行任职;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分管行长;2017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潘增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杭州闸口发电厂、浙江省电力工业局任职;2002年至今任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处长。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8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2018年10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如下:

1、公司监事会提名罗扬先生、杨空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2、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09月28日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罗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2008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程序主管,2012年10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本公司程序主管。2014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本公司项目制作人;2015年3月至今任杭州勺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2、杨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初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2003年7月至2012年4月任苏宁控股(苏宁易购)先后历任人事专员,人事主管,人事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江苏史福特光电人事副总监。201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感知集团人事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总监。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9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0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0月22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安路435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0月22日

至2018年10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胡建平	√
1.02	陈芳	√
1.03	胡玉彪	√
1.04	余晓亮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张淼洪	√
2.02	潘惠强	√
2.03	潘增祥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罗扬	√
3.02	杨空军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2018年9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